

##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學生申訴案撤回申請書

一、本人\_\_\_\_\_（身份證字號：\_\_\_\_\_；  
學號：\_\_\_\_\_）於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  
因\_\_\_\_\_

\_\_\_\_\_事件，向 貴會提起申訴。

二、本人願將申訴案件撤回。

三、謹請 鑒核，准予撤回申訴。

此致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

申訴人：

（簽章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備註：依據本校學生申訴處理辦法第四條「申訴人就同一案件向學校提起申訴，以一次為限」，以及第八條「申訴提起後，於申訴評議書送達前，申訴人得撤回申訴。申訴經撤回後，就同一案件不得再提出申訴」